

固始县志

(征求意见稿)

第二十四篇

人物

河南省固始县志总编辑室

一九八八年元月

第一章 传

陈政和陈元光

陈政、陈元光父子是唐代率部开发闽越(粤)的首领，陈元光是治理闽越，并为闽越带来具有划时代意义发展的杰出的军事家和政治家，其历史影响远达台湾和南洋，陈元光的名字和功绩至今仍受到闽南人民、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的尊崇，甚至奉为神灵来跪拜。陈氏父子均为固始县人。

闽越(今福建)广东一带，古字“越”与“粤”二)直到唐朝初期仍是经济文化非常落后的地方，中原人称为“荒蛮的绝域”，或泛称为“七闽、八蛮、百越”之地，甚至被中原人——中原人蔑称为“蛮獠”——过着刀耕火种、树叶为衣、居在山洞的生活。唐高宗总章二年(公元669年)、泉(州)、漳(州)因“蛮獠”请乱，不服唐朝廷管束。高宗诏令玉铃卫副府左部将归德将军陈政为岭南行军总管，率领府兵三千六百名，将士自副将许天正以下一百二十三员，从其号令前往七闽百越交界，“相视山源，开屯建堡，靖寇患于炎方，莫皇恩于绝域”。诏命还说：“莫辞病，病则朕医，莫辞死，死则朕埋。斯言斯言，及苗裔”。(诏陈政镇故绥安县地”，《云霄县志》及其他有关地方文献均有记载)在这道严厉的诏令中，表现出高宗皇帝对陈政的信赖。

陈政(?—677)，其父陈克耕曾随唐太宗攻取临汾时立下军功，他本人在高宗时代也立有军功。陈政奉“圣旨”率部至闽南绥靖，与山越人初战获胜，后因北方将士不服南方水土，生病乃至病

死者较多，便退保九龙山（今闽南九龙江中山游），奏请朝廷增兵。陈政曾指着闽南的一条无名大溪对部下说：“此水如上党之清漳”，随命名为“漳江”，其名沿用至今，后来的漳州即由此而得名。

朝廷得知陈政在九龙山，便派陈政的两位哥哥：陈敦、陈敏，率国始五十八姓军校增援。行至浙闽一带，瘟疫流行，陈敦和陈敏及其儿子先后病死。其母魏氏，史称足智多谋，率众南下与陈政会合。至于陈元光入闽，说法不一，有的材料说他第一次随父入闽，有的材料说他后来随祖母魏氏入闽。

陈元光，字廷炬，号龙湖，生于唐显庆二（657）年，卒于景元二（711）年，他幼年时就很聪明，“博览经书，贯通子史”，十三岁“领光州乡荐第一”。唐仪凤二年（677年），陈政病逝，元光以鹰扬将军代父领兵，从九龙山打到潮州，经过大小百余次战斗，基本平定“啸乱”，此后二十余年无战事，他便屯垦于云霄山下，建宅于火田村，发展农桑和文教事业。

唐垂拱二年（686年），陈元光向朝廷提出绥靖之策，建议在闽南设立州县政权，以便长治久安。奏章说：“兹填地极七闽，境连百粤……，抚绥未易，子育难成，苟惟兵革徒威于外，礼让乃格其心，揆诸陋俗，良田职方久废。诛之则不可胜诛，徙之则难以屡徙，尚欲生全，几置刑措。其本则在创州县，其要则在兴庠序（学校——笔者注），盖伦理讲，则风俗自尔渐孚。……如蒙乞勒定名号而复入取方，建治所而注颁官，吏治循往古之良规，诚为救时之急务”。（见《漳

《漳州府志》）唐朝廷（时武则天掌权）同意设立州县，地官侍郎狄仁杰奏说：闽南“毘方辟壤，万一遣官不谙民，士民反受其害。元光父子久镇彼中，蛮畏民怀，莫如令其兼秩州事”。武后同意这个建议，命元光兼任刺史，建立漳州和漳浦县。

垂拱二年十二月建漳州，福建自此称八闽。元光任刺史，许天正任别驾，别驾以下的官员，武后准元光自己任命。陈元光治理开发闽南（包括漳州、泉州、潮州及其所辖地区）长达三十四年，给闽南的经济、文化、人口数量和质量都带来了划时代的发展。他采取了一系列开发治理措施，在政治上，他打击豪强，开科选才，任用贤士，厉行法治；在经济上，他推行均田和租庸调制，招抚流亡，烧荒屯垦，重农桑、修水利，发展农工商经济；在文化上，大力兴办庠序和书院，他是福建省历史上第一个创办教育的人；在军事上，他实行朝廷规定的府兵制，规定男子从二十到六十岁，要自备武器服兵役，接受军事训练，他还在州内设三十六个堡，立峙合于四境，作为军事绥靖和政治教化的据点。另外，他对山越人以招抚为主，恩威并重，和亲通婚，娶山越女子种氏为夫人（他有四房夫人，种氏为其一），对反叛唐朝廷的不法分子施以武力，招抚愿意归顺者，划一地面，让他们居住，自己管理自己，称“唐化里”亦称“九龙里”。这些政策使“蛮荒”的闽南在短时间内得到长足发展。

唐景云二年（711年）十一月初五日，山越首领蓝奉高率众潜伏到岳山偷袭，元光轻骑御之，腰受重伤而亡故。数年后，元光子陈

擒蓝奉高斩之，报了父仇。

卷五

跟随陈元光父子开发治理闽南的将士和家眷万余人，除极个别人员外，都是光州固始县（今河南省固始县）人，这些人经过千余年的繁衍，成为今天闽南、粤东北、台湾同胞和海外侨胞主要人口成份。后人称陈元光“开闽粤千百世衣冠文物”（见《漳州府志》和《云霄县志》），尊陈元光为“开漳圣王”，奉为神灵崇拜。在闽南没有偶像及其它神像，却为陈元光和陈政立了百余座神庙或祠堂，在台湾，为陈元光立了五、六十座神庙或祠堂，在南洋诸国，也有陈元光三十多座祠庙。海关开放以后，每年都有许多海外侨胞到闽南隆重祭拜“开漳圣王”。近几年来，陆续有些闽南人和海外侨胞到固始寻根问祖。

由此可见，陈元光及其将士们所创造的光辉业绩在历史上的杰出地位。

详见“唐代固始至闽越的两次移民”篇。

（王 启）

杨汝楫

在清朝固始历任知县中，任期最长，且才识超群、秉性正直，能兴利除弊，政绩卓著者，当首推康熙时代的杨汝楫。

杨汝楫，字济庵，奉天盖平（今辽宁省盖县）人。他的祖上随清军入关，属旗籍，受赐福田庄地九百亩。他幼年丧父，依母成人，体态魁伟，气度豁达，好读书，通晓经史。

汝楫初以官监生授笔帖式（笔帖式，清语，中央机构官名，职务类似文书，仅以旗人担任），继而出任灵宝县丞。灵宝古代农业发达，但此时，纵横的沟渠早已塞淹没了。汝楫据历史资料寻找古渠遗迹，发工疏浚，不到一年时间即恢复了五十余条渠道，受到上司的嘉许。

康熙二十一年（1682年），汝楫被荐授任云南河西县（今通海县西）知县。此时吴三桂反叛初平，市上缺粮，农民离土流亡，景象凄然。汝楫莅任即着手拯治，发放衣食，救护伤兵，资助百姓修理房屋和添置农具。不久即恢复了正常的生产和社会生活秩序。

康熙二十三年，其母病逝，他离任服丧。三年丧满后，补授固始知县。

由于明末战争所创，固始城破街残，百废待兴。汝楫下车伊始，即疏浚城壕，建修城楼、城墙、街道以及厅场庙学，县城面貌焕然一新。然后，着手恢复农业，发展教育，力使政通人和，百废具兴。

在固始境内，春秋时孙叔敖初开史河流域水利工程。以后，汉之

刘馥，魏之邓艾，直至明代的薛良、张梯等，都作过续修。然而时间年代久远，或因未竟其功，或因人为的破坏，到了清初，渠塞沟废，蓄泄失控，昔日工程已无利可言。汝楫巡察之后十分感慨。于是亲率属，踏荒烟蔓草，实地勘测并访之于地方父老，然后按地势的高低，于易泄处筑坝蓄水，于常旱处开渠引流。

他以截河筑坝的方法使河水抬高，流入所开的总渠，总渠分支渠，渠连湖塘，形似长藤结瓜。于分流处或竖闸或设坝，以控制水的流量和去向。他亲自制定了施工和管理规则以及用水细则。成立一套水利管理机构，聘请上司委县丞具体负责。

康熙二十九年（1690），他在史河流域新开了清河和湛河渠系，于曲河（今灌河）新开金龙头、沙沟口渠系。三十一年，修急流涧和平行河流域的水利工程。三十二年，在县西边界白露河开渠筑坝，引水溉田。三十四年，天旱，桥沟集一带乡民求告汝楫，汝楫亲临观测，令从集南十余里处的史河东岸开柳沟口，疏泄蓄泄，引水北流，使桥沟东边大片农田得以保收。通过他陆续规划开挖，固始全境基本做到夏灌。

他还组织人力，自张墓坎至三河尖，筑了一条八十华里长的沿淮长堤，以防淮河泛滥，这是本县第一条人工淮河大堤。堤栽满柳树和槐树以加固堤防。

他仿照黄河工庙，在固始境内也修了许多工庙，如石佛店南之龙潭寺，分水亭之分水寺，阳关铺西南之无量寺等，即作水利管理职员办公之所，也作修河民工的栖身之处。并为各工店指置栖田，以作设施修役

办公经费的来源。

每一工程之始，汝楫必先倾力捐助，带动僚属和地方人士，共同出力。当然还要克服重重困难，其中包括乡民的保守和惰性。汝楫曾以“民可乐成，难以虑始，食其利而不以为德，兴一役即以为怨”^①。他进而表示，“不计德怨，但以利济为心”。

汝楫办事极其认真，虑始虑终。每成一渠，他即强调，“民有强弱，固有通塞”，应“酌量田之多寡，遂定放水之期，务令贫富共沾，不至豪强专利”。并寄希望于后人：“堤防不可不日讲维持保护之方，^②汝楫以有用之水，置之无用之地，是余所深企也”。

他连续经营了九年，终使河渠穿织固始四乡，水利甲于中州。至今人们仍称赞他的功绩。他的僚属于有庆、关必道等，也通力协助汝楫兴办固始水利。于有庆，字际之，奉天府（今沈阳市）人，与汝楫可称同乡，以翰林笔帖式出任固始县丞达十三年，专司水利，直到康熙三十六年升任四川江油知县才离开固始。

汝楫实行先富后教的政策。当县民生活略安定后，即着手大力发展教育事业。当时，固始境内仅有破落的学宫两处，教育衰滞已达六十多年了。他到任后先把这两处官学整修一新。次年在东关古寨湾建义学一所。康熙二十九年，他在城内创建了古寨书院，是为固始书院之始，选优秀生入学，聘名师主讲。他有时也给学生讲学，学生全部的学习和食宿费用都由汝楫个人供给。以后他陆续在往流集、泉河铺、张庄、期思、马岗、杨集、西关、石佛店、傅家集、北庙集、观音堂、草庙集等处，

创置义学十余所，招贫家子弟入学读书。自此，固始四乡文风蔚起，登科及第者居河南之首。

杨公的文辞极好，读之起伏跌宕，朗朗上口。每成一事往往随而留文，有论有记。为固始留下了许多可贵的历史资料，还亲自主修了一部《固始县志》。

此外，他倡导修建了许多桥梁及点景建筑。如同他办水利和教育一样，每举一事，他都先解囊捐资，随者有人，事成而很少扰民，为官实不多见。雕梁画栋、巍然壮观的玉皇阁即为汝楫到任后重建。此阁曾于康熙二十五年被一火焚尽。汝楫重建后壮观迥前，后人又多次加修，建筑艺术颇佳，可惜被人为地毁坏于“文化大革命”初期。他还查出了许多被侵占的公田公地，收回后均拨归水利、教育等公益事业。又曾设计擒获入固始的两名江南劫舟巨盗，立即正法，于是境内歹徒畏伏，百姓得以安宁。

康熙三十八年（1699），汝楫升保安州知州，离开固始唯两袖清风。他最后的任职是兵部武选司员外郎。

杨公治理固始长达十二年，时人赞他：“凡国民之所疾，如其病，不尽其药不止也；国民之所急，如其家，不择劳怨险易，毅然为之，无侥幸、无退却。”后来固始官民于城关及龙潭集、分水各建祠一座以纪念这位知县。诚如班固所言：“所居民富，所去见思。”

（谢建中）

吴其濬

吴其濬是我国十九世纪杰出的植物学家。是清代河南唯一的状元。他治学严谨，为官清正，身居高官而不染官场俗气，将主要精力用于学术研究。

一、生平

吴其濬，字季深，一字禽斋，别号吉兰，又号雩娄农。其父兄都是进士，并在朝中供职。乾隆五十四年（1789年）己酉二月初六日卯时生于京郊。嘉庆十五年（1810年）庚午，在顺天省中第三十一名举人，纳资捐为内阁中书。嘉庆二十二年（1817年）丁丑会试中第一百三十一名进士，殿试一甲一名（状元），授职翰林院修撰。二十四年（1819年）充广东乡试正考官。道光元年（1821年）充实录馆纂修官。是年七月父病逝，其濬与兄其彦扶棺回固始守孝。道光三年（1823年），伯父帮治（诒）卒，兄其彦卒。道光五年（1825年），母许氏卒。1821年——1829年，其濬在家居忧。这八年，是他植物研究最有长进的时期，他在固始城东植桃八百种柳三千，建成一块植物园，称“东墅”作为研究植物的基地。有一年山洪暴发，史河淹没了植物园，他带上干粮，溯河而上，进入大别山腹地考察水灾发生原因，回来后写了《治淮上游论》一文。

道光九年（1829年），他回到北京，初为教习庶吉士，后充日讲“起居注”官、国史馆协修、南书房行走。十二年（1832年）提督湖北学政。十四年（1834年），升司经局洗马。十五年（1835年）

光緒二年，擢鴻臚寺卿，授通政使司副使。十六年（1890），擢內閣學士，兼禮部侍郎銜，充玉璫館副總裁。十七年（1891），充考試御史，閱卷大臣，浙江鄉試正考官，授兵部左侍郎，提督江西學校，調戶部左侍郎。兼管錢法堂事務。十九年（1893），轉戶部左侍郎。二十年（1894），署湖廣總督，授湖南巡撫，在此任期間他參與鎮壓了崇陽鍾人杰農民起義。二十三年（1897），調浙江巡撫，改雲南巡撫，二十四年（1898），署雲貴總督。他在雲南做官二年，成績頗為顯著。在政績方面，大力恢復發展礦業，特別是有色金屬，並為採礦、冶煉、買賣、輸送、稅收等制定了一系列規章制度。在學術方面，他做了兩項調查研究，雲南有很多他從未見到過的植物，這使他眼界大開，研究成就也愈來愈大；二是從事礦產調查研究，與東川知府徐金生合作，編寫繪製了《滇南礦產圖略》，對當時及後來的採礦及冶煉工業起了很大促進作用。

道光二十五年（1845），調福建巡撫，改山西巡撫，兼提督鹽政。裁革鹽規，奏裁公費一萬兩，沽以奉公。上諭褒嘉清治”。後“乞病歸”回始。道光二十六年（1846），兩午十二月十一日申時（1847年元月27日下午）病逝，葬于國治南門外八里松（現屬汪棚鄉大皮村石柱生產隊）。

二、主要著作簡介

《植名名實圖考》和《植物名實圖考長編》。

其落幼年時候，到他家作客的人問他：吳公子，你人長得

没有叶子？他不能回答。读书人以无知为耻，从此他立志钻研植物。此时，西方的科学思想尚未传入中国，他中学的那年，达尔文才一岁，在植物分类方面，是无从借鉴的。他一人独自完成了半个中国的植物考察。他“宦迹半天下”，每到一处都要细心考察那里的植物，广采植物标本，对于不认识或不太熟悉的植物，就虚心向当地人民请教。植物学研究是他毕生从事的事业，《植物名实图考》及其《长编》是他的主要学术成就。

《植物名实图考》共收植物1714种，分为谷类、蔬类、山芋、水草、毒草、群芳、果类、木类等十二类型，共三十八卷。对于每种植物的形色、性味、用途和产地，叙述颇详，尤其着重叙述植物的实用价值，以及同物异名和同名异物的考订。几乎每一种植物都附有插图。凡前代本草书籍已有记载的植物，都注明见于何书及其品第（科属）。对于药用植物，则说明它的治症和用法。他参考的材料达八百种之多，上至古代文献（如《山海经》、《天工开物》、《神效本草经》等等），下至当代人著作，凡能见到者，均细心参阅。仅就考证引证材料的广泛性来说，他超过了李时珍。他综合研究了以往学者的全部成果，补前人之不足，纠前人之错误，提出了不少独到的见解。他不是单凭文献资料作一些繁琐的、文字上的考订，也不囿于旧说法，主要是以实物观察为依据，然后用文字记录下来。他决不单只靠耳听，不由目验的研究方法。不管是在一地居住，还是旅行，他对于植物的考察和标本的采集都是经常的、细致的，有计划的。

系未能采集到某种标本，多年之后想起来还引以为憾。他很注重和善于向劳动人民学习，向当地人民请教，他认为农民和牧童对于五谷草木的知识要比一般大夫丰富的多。他用科学的态度对待植物研究，对许多可疑的植物，虽经研究比较，仍不能肯定的，一概不下结论。如形状、性味相似，而名称不同；名称相同而形状、性味并不完全一样，所见实物与文献记载印证似是而非；有些植物，作者确曾亲见，而别人皆不认识，过去的本草书籍也无记载。对此，他如实记述，不作结论，留待后人研究，因此，他的著作具有很高的科学价值。

人无完人，金无足赤。时代和阶级的局限，使他在分析某些植物的形态、性味或用途时，常常夹杂一大段陈腐的议论，或为经论式的文字，或为韵文，或以植物比人，大谈修身处世之道，或借题发挥他的政治见解，影响了《植物名实图考》的科学性。

吴其濬逝世时，他的著作还未问世。次年（1848年、道光二十八年），云南蒙自陆应谷对吴其濬的《植物名实图考》手稿予以整理和校勘，在太原刻板印刷并为之作序。初刻本印数不多。适逢太平军北伐，传世极少。

1880年（光绪六年），山西设文书局利用初刻原板，再次印刷并重雕部分新板，补充散失的旧版，书首多了曾國荃的一篇序，内容与初刻完全相同。同年或稍后，《植物名实图考》传至日本。当时日本正值明治新，科学之风盛行，日本学者得之奉为至宝，印刷出版，风行全国，一供不应求。这次印本可称为第三版本。

1915年该书四版于云南图书馆，书首有冉云龙先生（重刻《植物名实图考》序）和日本人伊藤至纯（重修《植物名实图考》序）。

1919年五版于山西官书局。

1919年六版于商务印书馆。

1957年七版于商务印书馆，全书近九百页，约七万余字。书首有“出版说明”，书末有“植物名称索引”。

以上是《植物名实图考》问世以来有资料可查的七种版本。

《植物名实图考》是中国十九世纪最杰出的植物学专著，其国际影响超出日本之外，德国人布莱茨奈德（Emil Bretschneider）在他所著的《中国植物学文献评论》（1870年出版）一书中，曾对《植物名实图考》作了很高的评价，认为其中附图刻绘极为精审，最精确的往往可以鉴定科或目。并采用蜀葵、梁、蓂莢、棠（芸）漆、南陆、佛手柑、铁树果、椰子等八幅重雕，用连史纸拓印，附在书末。我国的植物学家们在编写植物资料书籍时，采用的中名鉴定，仍以《植物名实图考》为标准。后来翻印《本草纲目》，出版者将李时珍原插图抽去三、四百幅，换上吴其濬的插图。

《植物名实图考长编》是《植物名实图考》的补充和续编，初刻本也是由陆应谷整理和校刊的。共二十二卷，十一大类，收录植物836种，其中谷类47种，蔬菜63种，山草类53种，阴草类114种，另有拾遗数十种。

《云南矿厂工器图略》和《滇南矿厂舆程图略》是吴其濬在云南

做官时（1843——1845）与东川府知府徐全生合著的，吴撰文，徐绘图，1850年前后在云南刻印，共四册，页侧都带有“滇南矿厂图略”的字样，因此也可以把它们统称为《滇南矿厂图略》，该书曾由法国人译为法文本，改名为《云南矿产志》。两书的内容有联系，但区别也很大。

《云南矿产工器图略》（一册），前面有图画十一页，内容是：采矿过程、矿井选矿、冶炼、成品或半成品的买卖、政府管理、运输、采矿、冶炼工具。

紧接着是二十四页正文（每页约四百字），除目录外，主要有以下内容：

- “滇矿图略”和“引第一”相当于文章的引言序言。
- “铜第二”，记述矿坑矿井。
- “铜之器第三”，介绍挖掘矿井（坑）及采矿工具。
- “矿第四”，介绍矿石的成份（品位）及选矿石。
- “炉第五”，介绍冶炼炉。
- “炉之器第六”，介绍冶炼工具。
- “罩第七”，介绍炉上的罩子。
- “用第八”，介绍冶炼技术。
- “丁第九”，介绍冶炼厂的“砂丁”（打厂之人）。
- “役第十”，介绍管理、附属人员。
- “规第十一”，记述职业道德。

“禁第十二”，介绍官府的禁令条例。

“息第十三”，介绍开矿冶炼的利弊。

“语忌第十四”，记采矿或冶炼时忌讳的语言。

“物忌第十五”，记采矿或冶炼时的物忌。

正文后面是四份附文：宋应星《天工开物》、沈嘉三《矿厂采炼篇》，倪煥杞《采铜炼铜记》，《铜政全书咨访各厂对》。

《滇南矿厂舆程图略》，前面有二十三页图面，内容是云贵全境图及今四川、广西，及标有厂、矿分布的分府（包括直隶州和直隶厅）地图。文章内容仍按目 介绍。

“滇矿图略下”，相当于引言、序言。

“铜厂第一”，介绍云南各地铜矿、铜厂的数量、地理位置，及厂矿的产量和税收情况。

“银厂第二”，介绍云南各地银矿、银厂的数量、地理位置，及各厂、矿的产量税收情况。

“金、锡、铅、铁厂第三”，介绍四个金厂，一个锡厂（个旧），四个铅厂和十四个铁厂归属、位置、产量及税收等情况。

“市第四”，记述产品的买卖及价格。

“惠第五”，介绍在厂在店的丁员或胥吏的薪食及国家得惠情况。另附“户部则例”。

“考第六”，记产品的质量检验及对厂、矿负责人的考绩规定。

“运第七”，介绍矿产和冶炼成品的集中、运输及运费的情况。

“程第八”，介绍主要运输干线。

“舟第九”，记述船运情况。

“耗第十”，记矿产转运中计算损耗的规定。

“节第十一”，记节约运费的情况。

“铸第十二”，记以银、铜铸钱情况。

“采第十三”，记各省铸钱局来云南购铜情况。

另附王六岳（乾隆四十年云南布政使）著：《论铜政利病状》。三册共二百余页，约六、七万字。

《滇南矿厂图略》记载了极为丰富的云南矿业科学技术史料，为找矿找矿提供了线索，至今仍受有关专家的重视。

吴其濬除了上述学术著作外，还有诗集《念余园诗钞》，有旅游性的《滇行纪程集》，有政治性的《军政辑要录》和《奏议存汇》，还有水利方面的《治淮上游论》，等等。

四、几点考证

1、吴其濬非吴其浚。

吴其浚是吴其濬的堂兄。但很多介绍吴其浚的文章的作者可能不知道此事，有意或无意将吴其濬写成吴其浚。例如：1978年7月22日《安徽日报》载刘益群文《我国十八世纪杰出的植物学家——吴其浚》，1983年6月23日《河南日报》载韩三州文章《吴其浚与〈植物名实图考〉》，等等，皆有此误。古人名地名不应简化，这历来是史学界的规定，特别是吴其浚另有其人，